

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4號

檢驗室名稱：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80672)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248-37 號4 樓

電話：(07)815-8181

傳真：(07)815-6985

檢驗報告

樣品編號 808-2026-06004062

報告日期 2026/07/20

報告編號 AR-26-X4-007613-01(A)

專案編號 GC115DW02809



客戶名稱：金吉士有限公司

採樣時間(起)：2026/07/08 14:19

檢測目的：定檢申報

採樣時間(迄)：2026/07/08 14:23

行程代碼：-

收樣時間：2026/07/08 16:00

產業別：-

聯絡人：黃惠敏

樣品名稱：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樣品特性：液態

採樣方法：-

採樣單位：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高雄市大寮區會結二路296巷16號\加水機出水口

專案名稱：-

受驗單位：金吉士有限公司

結果	單位	偵測極限	備註
----	----	------	----

方法: NIEA E230.55B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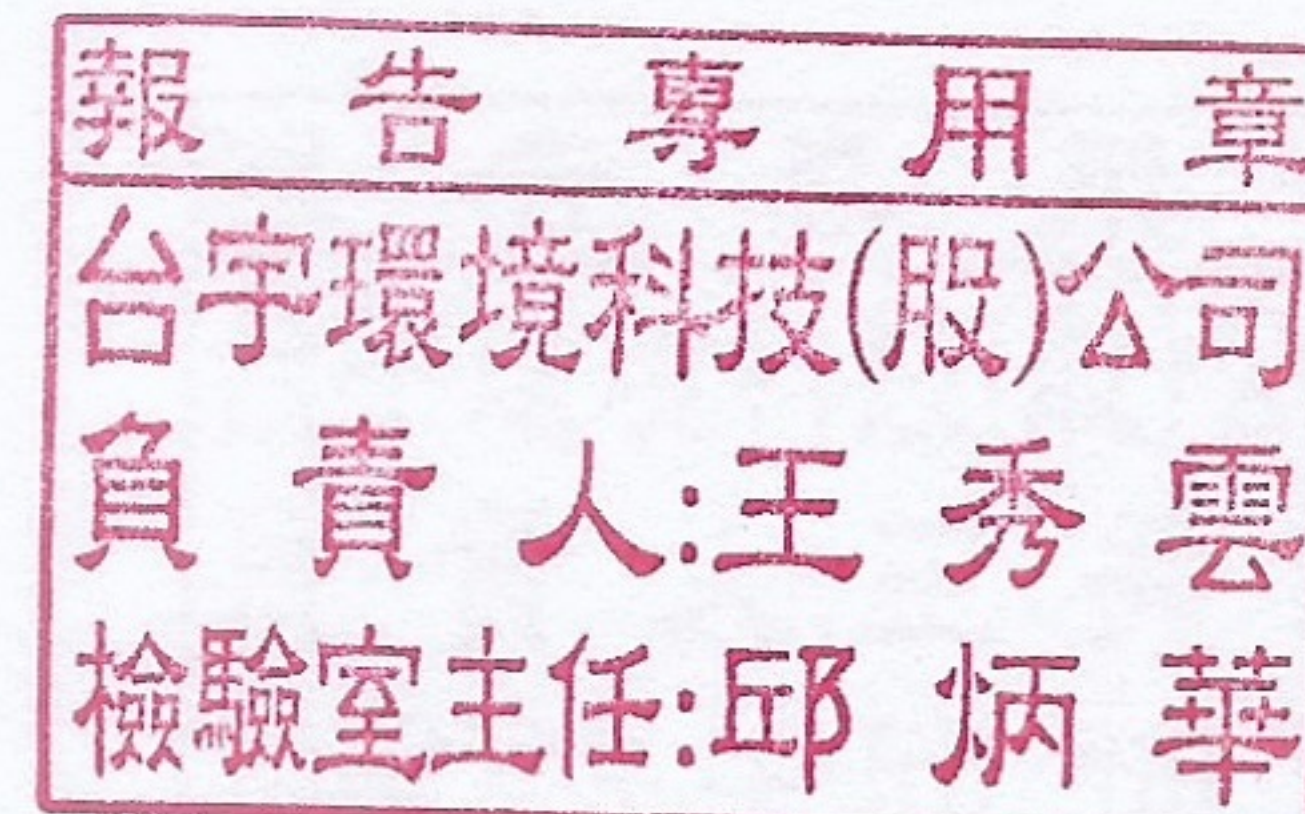
- 1.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方法偵測極限(MDL)"表示，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而高於MDL濃度時，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
- 2.未經本檢驗室書面同意，檢測報告不應被部分複製使用，但全份檢測報告複製除外。
- 3.本報告共2頁，分離使用無效。
- 4.採樣方法：同檢測方法。
- 5.【飲用水水質標準】大腸桿菌群：6 CFU/100mL。

聲明書：

-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
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報告結束

檢驗室名稱：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80672)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248-37 號4 樓電話：(07)815-8181
傳真：(07)815-6985

檢驗報告

樣品編號 808-2026-06004062
報告編號 AR-26-X4-007613-01(B)報告日期 2026/07/20
專案編號 GC115DW02809客戶名稱：金吉士有限公司
檢測目的：定檢申報
行程代碼：-
產業別：-
樣品名稱：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樣品特性：液態
採樣方法：-
採樣單位：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高雄市大寮區會結二路296巷16號\加水機出水口
專案名稱：-
受驗單位：金吉士有限公司採樣時間(起)：2026/07/08 14:19
採樣時間(迄)：2026/07/08 14:23
收樣時間：2026/07/08 16:00
聯絡人：黃惠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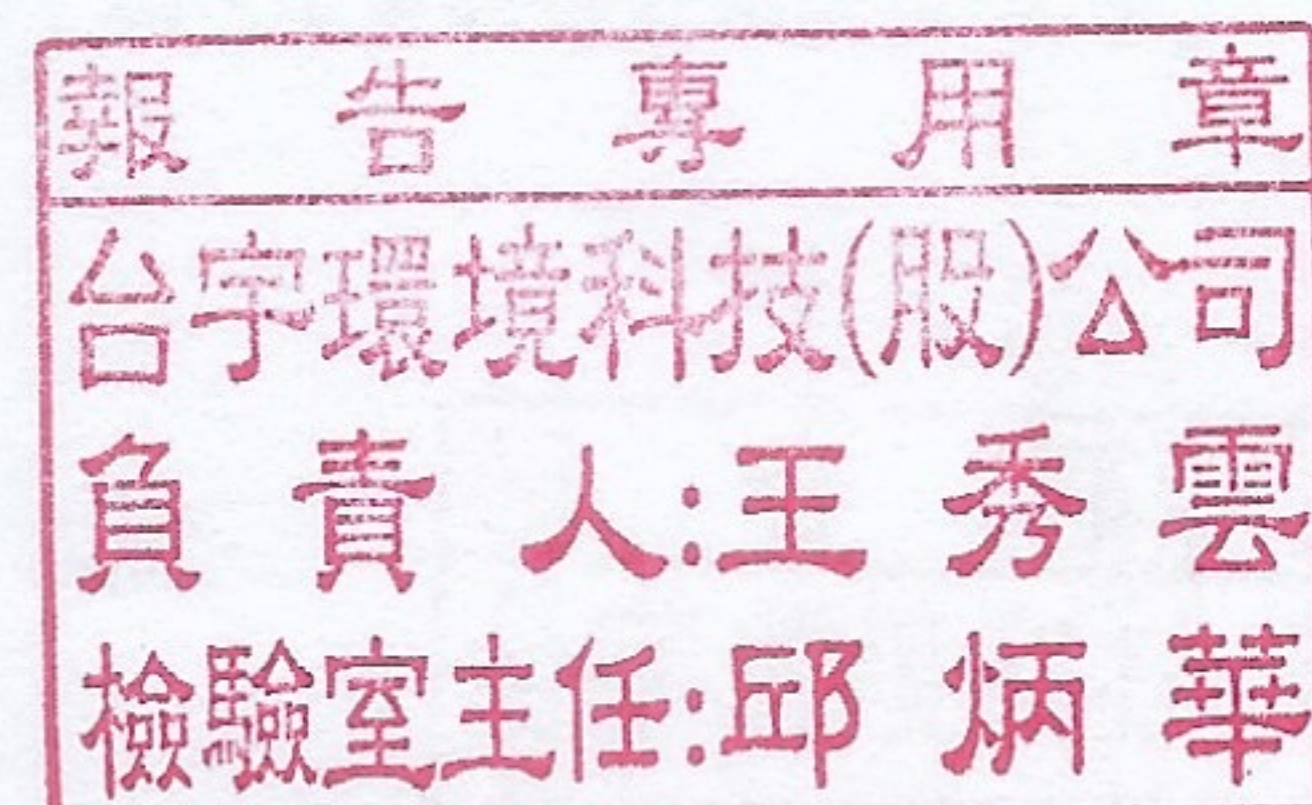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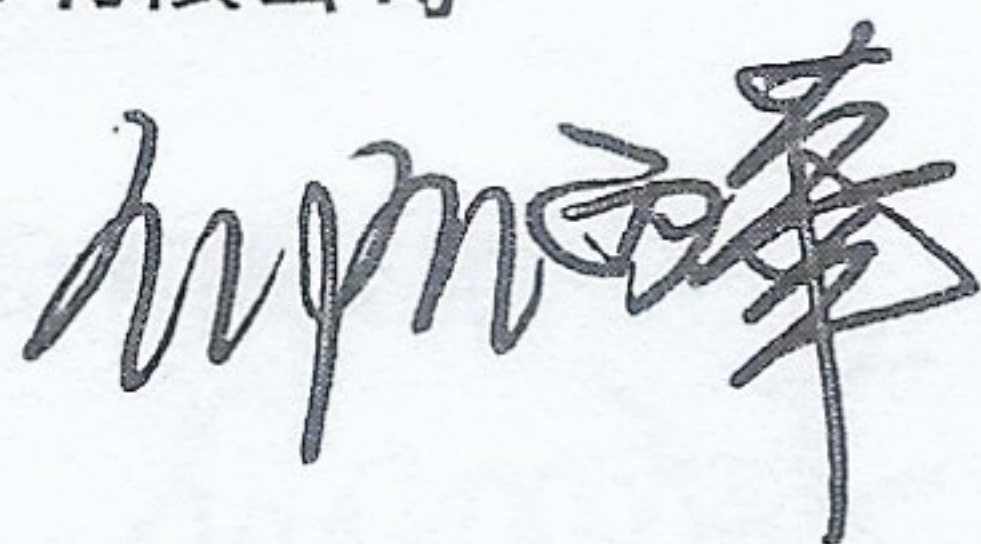
方法: NIEA E204.55B	結果	單位	偵測極限	備註
總菌落數	<1	CFU/mL	-	-

備註：

- 1.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方法偵測極限(MDL)"表示，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而高於MDL濃度時，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
- 2.未經本檢驗室書面同意，檢測報告不應被部分複製使用，但全份檢測報告複製除外。
- 3.本報告共2頁，分離使用無效。
- 4.採樣方法：同檢測方法。

公司名稱：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報告結束

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名稱：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80672)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248-37 號4 樓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4號

電話：(07)815-8181
傳真：(07)815-6985

檢驗報告

樣品編號 808-2026-06004063

報告日期 2026/07/20

報告編號 AR-26-X4-007613-01(A)

專案編號 GC115DW02809



客戶名稱：金吉士有限公司

檢測目的：定檢申報

行程代碼：-

產業別：-

樣品名稱：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樣品特性：液態

採樣方法：-

採樣單位：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高雄市大寮區會結二路296巷16號\陽離子處理後出水口

專案名稱：-

受驗單位：金吉士有限公司

採樣時間(起)：2026/07/08 14:24

採樣時間(迄)：2026/07/08 14:30

收樣時間：2026/07/08 16:00

聯絡人：黃惠敏

方法: NIEA W424.53A	結果	單位	偵測極限	備註
pH值	7.1	-	-	於31.4 °C中測得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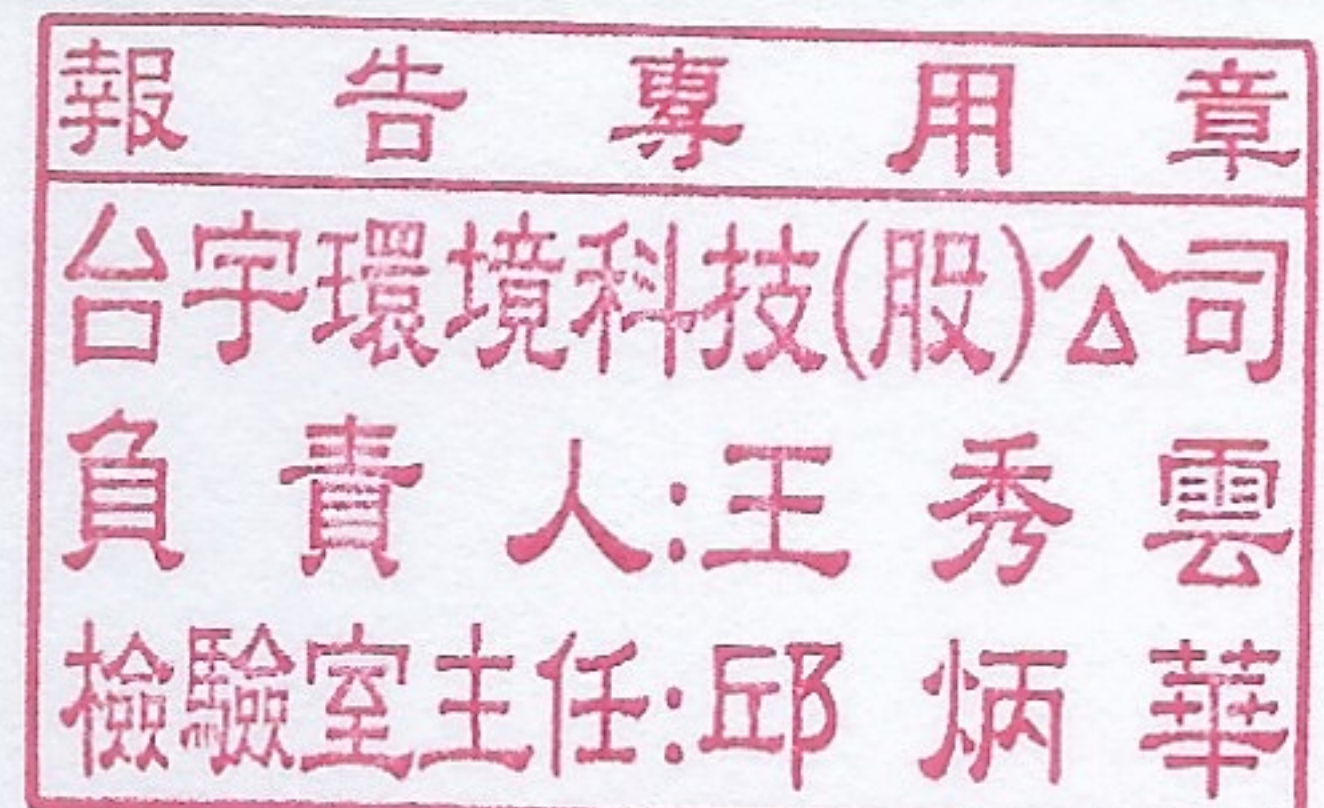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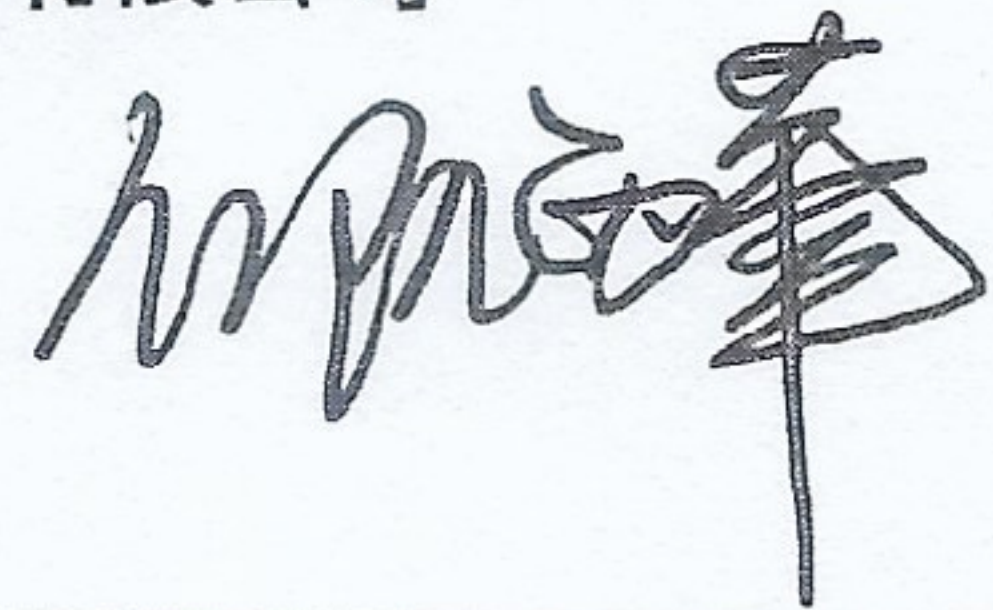
- 1.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方法偵測極限(MDL)"表示，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而高於MDL濃度時，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
- 2.未經本檢驗室書面同意，檢測報告不應被部分複製使用，但全份檢測報告複製除外。
- 3.本報告共2頁，分離使用無效。
- 4.採樣方法：同檢測方法。
- 5.【飲用水水質標準】大腸桿菌群：6 CFU/100mL。

聲明書：

-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
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報告結束

檢驗室名稱：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80672)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248-37 號4 樓

 電話：(07)815-8181
 傳真：(07)815-6985

檢驗報告

樣品編號	808-2026-06004063	報告日期	2026/07/20
報告編號	AR-26-X4-007613-01(B)	專案編號	GC115DW02809



客戶名稱：金吉士有限公司	採樣時間(起)：2026/07/08 14:24
檢測目的：定檢申報	採樣時間(迄)：2026/07/08 14:30
行程代碼：-	收樣時間：2026/07/08 16:00
產業別：-	聯絡人：黃惠敏
樣品名稱：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樣品特性：液態	
採樣方法：-	
採樣單位：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高雄市大寮區會結二路296巷16號\陽離子處理後出水口	
專案名稱：-	
受驗單位：金吉士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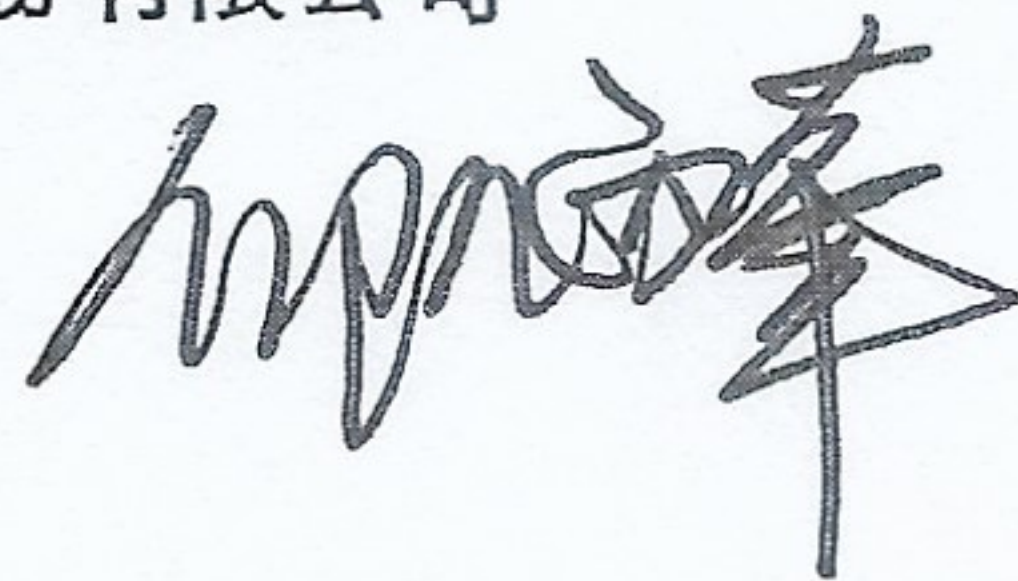
	結果	單位	偵測極限	備註
方法: NIEA W217.52A 水溫	31.4	°C	-	-
方法: NIEA W203.52C 導電度	3	µS/cm ; 25°C	-	-

備註：

1. 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方法偵測極限(MDL)"表示，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而高於MDL濃度時，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
2. 未經本檢驗室書面同意，檢測報告不應被部分複製使用，但全份檢測報告複製除外。
3. 本報告共2頁，分離使用無效。
4. 採樣方法：同檢測方法。

公司名稱：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報告專用章
 台宇環境科技(股)公司
 負責人:王秀雲
 檢驗室主任:邱炳華

報告結束